

太平洋安信农业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与中国太平洋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签订再保险业务统一交易协议暨重大关联交易的信息披露公告

(2023-1)

太平洋安信农业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中国太平洋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太保产险”）于2023年1月4日签署了《再保险业务统一交易协议》（以下简称“协议”），根据中国银保监会《银行保险机构关联交易管理办法》（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令2022年第1号）规定，该交易构成本公司重大关联交易且为统一交易协议，现将具体情况披露如下：

一、关联交易概述及交易标的情况

（一）交易概述

为充分发挥集团公司的整体优势，提升风险管理水平，促进本公司与太保产险的再保险业务合作，本公司与太保产险之间签订《协议》，在2023年年度内，双方在协商一致且遵守监管要求的前提下，根据业务发展需求，承接对方的部分再保险业务。

（二）交易标的情况

根据《协议》，双方合作包括合约和临分等再保险形式，协议有效期一年，自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在协议有效期内，预计分保费金额累计不超过人民币10亿元（包括分入和分出）。在前述协议下，双方可以就具体交易事项的分保比例和分保手续费率等进行协商，并签署相应的子协议，各再保险子协议均应符合本统一交易协议的原则和规范要求，约定的分保条件应合理、公允，

且不违反法律、行政法规及监管规定。

二、交易对手情况

交易对手名称：中国太平洋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企业类型：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国有控股)

经营范围：财产损失保险、责任保险、信用保险和保证保险；

短期健康保险和意外伤害保险；上述业务的再保险业务；国家法律、法规允许的保险资金运用业务；经中国保监会批准的其他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法定代表人：顾越

注册地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银城中路 190 号交银大厦南楼

注册资本及变化：194.7 亿人民币。2014 年 12 月 31 日经原中国保监会批准，其注册资本由人民币 180 亿元变更为人民币 194.7 亿元。

关联关系说明：本公司与太保产险共同受控于中国太平洋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且太保产险为本公司控股股东，双方构成关联方。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1000073337320XW

三、关联交易的定价政策

本次关联交易定价根据一般商业条款以及公平、公正的市场化原则，由双方协商确定。该项关联交易符合合规、公允和必要的原则，也符合业务发展和风险分散的需要，不存在损害保险公司和保险消费者利益的情形。

四、关联交易金额及相应比例

在协议有效期内，预计分保费金额累计不超过人民币 10 亿元（包括分入和分出），该笔关联交易不适用关联交易金额比例要求。

五、董事会决议，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的意见或决议情况

上述关联交易于 2022 年 12 月 26 日经本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与风险管理及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 2022 年第九次会议审查通过，并于同月经本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批准本公司在 2023 年与太保产险开展本次关联交易，且累计分保费交易金额不超过 10 亿元。

六、独立董事发表意见情况

本公司与太保产险签署的《协议》，符合合规性、必要性、公允性的规定且不损害公司及保险消费者利益。

七、银保监会要求披露的其他事项

无。

太平洋安信农业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 1 月 17 日